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注射用JS207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688180 证 券 简 称 :君 实 生 物 公 告 编 号 :临 2023-05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项目编号JS207(项目代号“JS207”)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JS207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I2300423
申请人: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3年6月19日受理的注射用JS207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新药在晚期肿瘤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JS207为公司自主研发的重組人源化抗PD-1和VEGFR2双特异性抗体,主要用于晚期恶性肿瘤的治疗。鉴于VEGFR和PD-1在肿瘤微环境中的共表达,JS207可同时以高亲和力结合于PD-1与VEGFR,可阻断PD-1与PD-L1和PD-L2的结合,并同时阻断VEGFR与VEGF受体的结合,具有免疫治疗药物和抗血管生成药物的协同疗效,利用免疫治疗和抗血管生成协同作用,达到更好的抗肿瘤活性。PD-1抗体与VEGFR阻断的联合疗法已在多种肿瘤(如胃癌、肝癌、非小细胞肺癌和肝癌)中显示出强大的疗效,与联合疗法相比,JS207作为单一药物同时阻断这两个靶点,可能会更有效地阻断这两个通路,从而增强抗肿瘤活性。临床前体内药效实验显示,JS207具有显著的抑瘤作用,并呈现剂量效应。此外,动物对JS207的耐受性良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内外尚无同类靶点双特异性抗体产品获批上市。

三、风险提示
由于药品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以上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688180 证 券 简 称 :君 实 生 物 公 告 编 号 :临 2023-05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冯辉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3年8月31日申请辞去首席运营官及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辞职后,冯辉先生将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公司将聘请其担任公司技术顾问,以确保相关研发工作的平稳过渡和顺利进行。

冯辉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张卓兵先生和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SHENG YAO(姚盛)先生负责,冯辉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专利权完整性。

一、冯辉先生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执行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冯辉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3年8月31日申请辞去首席运营官及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辞职后,冯辉先生将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公司将聘请其担任公司技术顾问,以确保相关研发工作的平稳过渡和顺利进行。

冯辉先生于2016年1月起担任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月起担任TopAlliance Biosciences Inc.(以下简称“拓普艾莱”)首席运营官;2016年6月起担任上海君实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2017年6月起担任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冯辉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核心技术的完整性,不会对现有研发项目进展产生实质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3,180,000股A类普通股,冯辉先生离职后将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其本人承诺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持减持的规定。公司及董事会对冯辉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冯辉先生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1、研发团队
公司已构建了一支技术全面、素质过硬的研发团队,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长期致力于生物医药的研究与开发,对行业理解深刻,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2020年以来,2022年末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667人、896人、996人和854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27.19%、31.94%、33.60%及30.81%,研发人员数量及其所占员工人数比例均较为稳定。

本次变动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名单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名单
本次变动前	张卓兵,SHENG YAO(姚盛),冯辉
本次变动后	张卓兵,SHENG YAO(姚盛)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公司的研发团队较为稳定,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整体研发实力和冯辉先生的离职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专利及其他技术
冯辉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主要参与了公司JS001、JS002、JS004等多项抗体药物项目早期的研发工作。公司主导参与上述在研项目及核心技术的研发人员还包括张卓兵先生和SHENG YAO(姚盛)先生两位核心技术人员,冯辉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上述在研项目及核心技术的推进与实施。

冯辉先生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唯一的发明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辉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冯辉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责任、竞业禁止约定
冯辉先生将按其与公司签署的《董事服务合同》的约定承担保密责任,在《董事服务合同》期限内及冯辉先生停止受聘担任公司董事后,冯辉先生须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向未经公司许可的第三方披露,泄露或被未获公司许可的第三方利用。未经公司同意,冯辉先生不会直接或间接地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商业秘密或为公司、自己或任何第三方的利益而利用商业秘密。冯辉先生离职后无竞业禁止义务。

(四)核心竞争力、持续经营能力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冯辉先生的离职亦未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冯辉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张卓兵先生和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SHENG YAO(姚盛)先生负责,张卓兵先生和SHENG YAO(姚盛)先生简历如下:
张卓兵,196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16年6月24日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自2016年12月22日至今,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张卓兵先生于1988年7月获得新疆大学学士学位;1996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生物化学硕士学位。张卓兵先生于1997年1月至2004年5月,担任烟台拜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经理;2005年5月至2008年10月,担任加拿大Viron Therapeutics Inc.科研人员;2008年11月至2011年9月,担任南京先声药业研究院生物药物研究所副所长;自2011年2月至今,担任永济卓博(上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长;自2011年1月至2015年12月,担任上海合源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自2022年12月至今,担任无锡科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2年12月至今,担任无锡国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SHENG YAO(姚盛),1976年10月出生,美国国籍,2014年6月至2020年8月,担任拓普艾莱高级副总裁;2020年8月至今,担任拓普艾莱首席执行官;2015年3月至2015年5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SHENG YAO(姚盛)先生1998年6月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生物技术学士学位;2003年1月毕业于美国艾特特爱因斯坦医学院,并获得分子遗传学博士学位;2003年1月至2004年4月,担任梅奥医学院博士后研究员;2004年5月至2010年12月,担任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医学院教员和助理研究员;自2011年1月至2011年10月,担任耶鲁大学医学院研究员;2011年10月至2014年4月,担任阿斯利康下属公司Amplimmune Inc.的资源科学家。

目前,冯辉先生已与张卓兵先生和SHENG YAO(姚盛)先生的工作交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均持续投入对公司产品与技术的研究工作,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针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事项,保荐机构进行了如下核查:
1、查阅了冯辉先生的辞职文件,与公司签订的有关约定保密责任的相关合同或协议,对上述文件的重要条款进行了核对;

2、查询了公司已授权专利清单,已申请专利清单;
3、取得公司关于冯辉先生离职情况的说明文件,了解其离职的具体情况、工作交接情况、公司采取的措施,对公司研发及生产经营的影响等;

4、取得并查看了冯辉先生、SHENG YAO(姚盛)先生的工作经历;
5、查阅公司员工花名册、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等,了解目前研发人员情况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二)本次核查的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的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稳定;冯辉先生已办理完成工作交接,其负责的研发工作交由公司张卓兵先生及SHENG YAO(姚盛)先生负责,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到公司核心竞争力。

2、冯辉先生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唯一的发明人,且其已签署有关约定保密责任的相关合同或协议,冯辉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权均归属于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冯辉先生的离职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海程邦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龙芯中科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03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8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北京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	86,387,278	21.54
2	北京中科鼎霖资产管理有限公	77,477,539	19.32
3	林芝卓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中科引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261,800	11.31
4	海程邦达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海程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000,343	8.00
5	北京工业发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576,946	6.38
6	上海鼎新百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鼎新弘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83,886	3.71
7	国新弘毅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弘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0,056	3.22
8	北京芯天志科技研发中心(有限合伙)	12,912,923	3.23
9	上海鼎新百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2,912,923	3.23
10	上海鼎新百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鼎新华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199,269	2.54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北京中科鼎霖资产管理有限公	77,477,539	27.73
2	林芝卓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中科引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977,132	16.10
3	海程邦达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海程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000,343	11.47
4	北京工业发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576,946	9.15
5	上海鼎新百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鼎新弘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83,886	5.33
6	国新弘毅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弘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0,056	4.72
7	上海鼎新百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鼎新华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199,269	3.66
8	国新弘毅投资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88,906	1.18
9	中信证券-招商证券-中证证券龙芯中科中证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480,300	0.89
10	中信证券-招商证券-中证证券龙芯中科中证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850,694	0.66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3-054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拟回购金额不低于3,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应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08月31日,公司尚未回购股份。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9月02日

证 券 代 码 :603777 证 券 简 称 :来 伊 份 公 告 编 号 :2023-053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3年9月2日,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舜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3,121,200	51.44
2	恒裕洋行(中国)有限公司	10,723,000	3.20
3	上海舜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舜亚恒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89,800	3.00
4	上海舜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66,400	2.54
5	上海舜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永泽源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00,000	1.99
6	任明华	4,130,748	1.23
7	陆辉	4,073,000	1.21
8	上海浦东同域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4,600	0.83
9	李海江	1,869,400	0.56
10	张天康	1,868,680	0.56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9月02日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 券 代 码 :600278 证 券 简 称 :东 方 创 业 编 号 :临 2023-03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决议及完整性和准确性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31日以书面方式和电子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董事6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决议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经营范围内增加“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制造,专业设计服务”的内容,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临2023-039号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场地租赁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凯国际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凯物流”)通过公开招标,将其自有的上海市宝山区区长江西路818号仓储用地出租给出价最高中标方(即“上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1年,租金总额为472万元/年,每年递增5%(如中标单位放弃,则价格次高者顺位中标,以此类推),并授权新凯物流的经营管理层根据投标结果,签署相应的场地租赁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证 券 代 码 :603836 证 券 简 称 :海 程 邦 达 公 告 编 号 :2023-07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9月1日,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09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2%,购买的最高价为16.20元/股,最低价为13.9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2,202,263.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2022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3年7月13日起,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22.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1.5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9月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09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2%,购买的最高价为16.20元/股,最低价为13.9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2,202,263.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拍卖的进展公告

证 券 代 码 :600338 证 券 简 称 :西 藏 珠 峰 公 告 编 号 :2023-032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上海法院于2023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拍卖执行平台(以下简称“司法拍卖平台”)公开进行股票司法拍卖,处置标的为34,000,000股(证券简称:西藏珠峰,证券代码:600338,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2%,占质押国际持有公司股份的18.80%。

一、本次司法处置拍卖的进展情况
经查询司法拍卖平台的进展公告并向塔城国际询问,因无竞买人出价,本次处置失败。

二、其他情况说明和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空气悬挂系统产品项目定点书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000887 证 券 简 称 :中 鼎 股 份 公 告 编 号 :2023-06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一定点通知概况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AMK Holding GmbH & Co.KG(以下简称“AMK公司”)与中国子公司安美科(安徽)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安科”)近期收到客户通知,公司成为中国境内某大型新能源品牌主机厂(限于保密协议,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客户”)新项目定点空气悬挂系统的空气供给单元总产品的批量供应商。本项目生命周期为5年,全年总订单金额约为1.13亿元。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AMK公司是全球汽车空气悬挂系统总成品的高端供应商,深耕行业二十多年,主要配套捷豹路虎、沃尔沃、奔驰等高端客户。AMK公司子公司安徽安美科一直在加速推进完善中国乘用车市场空气悬挂系统性能化和成本最优化的供货体系,并围绕“国产化推进、技术迭代升级、产品外溢补

全”的战略目标稳健发展。随着安徽安美科空气供给单元产品组装及生产线相继落地,公司将加速空气悬挂系统总成品产品的研发进程,继续推动空气悬架等硬件自产项目的落地。此次获得客户的认可,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未来空气悬挂系统产品市场奠定基础。

三、风险提示
后续公司将按客户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上述系列产品的生产。该事项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但将对公司未来汽车空气悬挂系统领域市场发展及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证 券 代 码 :688047 证 券 简 称 :龙 芯 中 科 公 告 编 号 :2023-038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后,利佰资本管理(横琴)有限公司-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利禾博”)持有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9.02%变动至8.00%,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横琴利禾博出具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最新持有比例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珠道109号B0002号之八	
权利变动时间	2023年7月11日-2023年8月26日	

权益变动期间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7月27日-2023年8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526,542	0.38	
大宗交易	2023年7月11日-2023年8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2,569,300	0.64	
合计			4,095,842	1.02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横琴利禾博	合计持有股份	36,156,185	32,060,343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156,185	26,060,343

注:1、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受限转让的情况。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688047 证 券 简 称 :龙 芯 中 科 公 告 编 号 :2023-03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通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